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

學生學業成績預警及補救措施(補行評量)實施要點

(115年10月19日學生學習評量輔導小組會議通過)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準則。
- (二)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。
- (三) 新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正常教學視導實施計畫。
- (四) 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為加強對學生學習狀況之了解，適時針對學生各學習階段的學習狀況給予補救措施，並提供任課教師作為實施教學輔導之參考依據。
- (二) 針對各學習階段適應不良的學生，透過預警制度實施早期補救教學，以診斷學習失敗原因，並適時修正學習錯誤之處。
- (三) 激勵學生用心向學，加強課業學習，以輔導其順利學習及畢業。

三、學業成績學期中預警制度實施方式如下：

- (一) 學期期中評量(含：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總和)其成績不及格之領域者，請任課老師於十日內，提供預警通知書給家長【附件1：預警通知單】，教務處影印一份留存。
- (二) 預警通知單請家長簽名後交回給任課老師，並於期末追蹤該生學期成績，以發揮共同協助學生加強課業學習之之成效。

四、學期成績不及格者之處理方式如下：

- (一) 學期總成績不及格之領域者，請任課老師於學期結束前提供實施補行評量通知書給家長【附件2：實施補行評量通知單】，教務處影印一份留存。
- (二) 請家長簽名後交回任課老師，並於指定時間進行補行評量，學生逾期或未參加者，除有不可抗力情形外，視同放棄補行評量機會。
- (三) 補行評量範圍：
 - 1、以補行評量不及格學習領域課程為限。
 - 2、六年級下學期學生，得補行評量當學期不及格領域。
- (四) 補行評量時間：
 - 1、任課老師應於當學期結束前，完成學生補行評量事宜。
 - 2、六年級下學期學生，應於畢業典禮前辦理，由任課老師自訂。
 - 3、學校應以書面通知家長與學生，於指定日期及地點參加補行評量。
- (五) 補行評量方式：得以紙筆測驗或多元評量等方式辦理，由任課老師自訂。
- (六) 成績計算：補行評量及格者，該學習課程學期成績以六十分計算；補行評量不及格者，與原始成績相較後，擇優採計。
- (七) 補行評量次數：每位學生得參加各學期各學習領域課程之補行評量以一次為限。
- (八) 請任課老師填寫實施補行評量結果通知單【附件3：實施補行評量結果通知單】，經教務處核章之後，一份留存於教務處，另一份交由學生帶回告知家長。再請學生交回執聯給任課老師存查。

- 五、資源班學生得免實施此要點，若有加入資源班成績計算者，需在成績單之該領域評語加註「已合併資源班成績計算」，其餘領域請授課教師斟酌彈性處理。
- 六、學期七大學習領域不及格，需要補救措施者，鼓勵參與學習扶助班，進行小班教學補救。
- 七、本要點未盡清楚及不足之處，依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本校學生學習評量輔導小組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教師兼
註冊組長 呂詩涵

單位主管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劉再興

校長

校長許文勇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生____學年度第__學期學期中成績預警通知單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為使您了解貴子弟【 ____年____班 姓名：_____】在本校學習狀況，實施學期中成績預警制度。

貴子弟期中評量領域不及格(領域平均成績未達 60 分)，如下方勾選：

- ☐語文(☐國語文 ☐英語文 ☐本土語(新住民語))
☐數學 ☐自然科學 ☐社會 ☐綜合活動
☐健康與體育(☐健康 ☐體育) ☐藝術(☐音樂 ☐美勞)

今為加強學生學習輔導，特意此通知書通知貴家長，相關學習輔導會由任課老師協助加強，敬請共同督促學生課業學習，以期貴子弟能在學期末總成績結算時，順利讓該領域及格。

順祝 家安

任課老師

級任導師

教務處

中華民國 ____年 ____月 ____日

-----沿線撕下-----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期中成績預警通知單 【家長回執聯】

(※請將回執聯填妥後，交由孩子帶回校，交給任課老師：_____)

本人為 ____年____班 學生_____之家長，已接獲學校轉發之學期中成績評量預警通知書。

本人已了解本人子女目前該領域學習成績狀況，特以此函回覆。

此致 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

★家長意見：

家長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____年 ____月 ____日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生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
學期成績未達丙等實施補行評量通知單

敬愛的貴家長 您好：

依據【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】，
貴子弟【____年____班 姓名：____】，部分學習領域學期成績未達丙等
(60 分以上者)，必須於規定日期辦理補行評量措施，除有不可歸責因素外，逾期未參
加者，視同放棄補救措施之機會。補救措施成績高於 60 分者，以 60 分登錄；未達 60
分者，則與原始成績相較後，擇優採計。

貴子弟 本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領域如下：

- ☐語文(☐國語文 ☐英語文 ☐本土語(新住民語))
☐數學 ☐自然科學 ☐社會 ☐綜合活動
☐健康與體育(☐健康 ☐體育) ☐藝術(☐音樂 ☐美勞)

實施補行評量：

●時間：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節

●地點：

●評量方式：☐紙筆評量 ☐多元評量

敬祝 闔家平安

任課老師

級任導師

教務處

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生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
學期成績未達丙等實施補行評量通知單【家長回執聯】

(※請將回執聯填妥後，交由孩子帶回校，交給任課老師：____)

本人為____年____班 學生____之家長，已接獲學校轉發之成績
未達丙等實施補行評量通知單。

本人已知悉通知單之內容與說明，特以此函回覆。

此致 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

家長簽名：____
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生____學年度第__學期
學期成績未達丙等實施補行評量結果通知單

敬愛的貴家長 您好：

貴子弟【 ____年____班 姓名：____】經補行評量之後，成績分數如下：

- ☐語文(☐國語文【 】 ☐英語文【 】 ☐本土語(新住民語))
☐數學【 】 ☐自然科學【 】 ☐社會【 】
☐綜合活動【 】 ☐健康與體育(☐健康【 】 ☐體育【 】)
☐藝術(☐音樂【 】 ☐美勞【 】)

補行評量成績高於 60 分者，以 60 分登錄；未達 60 分者，則與原始成績相較後，擇優採計。

任課老師已將補行評量成績結果告知教務處註冊組，並已補登成績，列印此通知單，讓學生帶回，敬請家長知悉。

敬祝 闔家平安

任課老師

級任導師

教務處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學生____學年度第__學期
學期成績未達丙等實施補行評量結果通知單【家長回執聯】

(※請將回執聯填妥後，交由孩子帶回校，交給任課老師：____)

本人____年____班 學生____之家長，已接獲學校轉發之
____學年度第__學期成績未達丙等實施補行評量結果通知單

此致 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

家長簽名：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